

证券代码：873654

证券简称：金龙智造

主办券商：财信证券

湖南金龙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并进行现场投票，无其他投票方式。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8 日上午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

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654	金龙智造	2025 年 3 月 31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湖南君卓律师事务所律师。

（七）会议地点

湖南省长沙市长沙县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十路 2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董事会对 2024 年度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4 年度工作情况，编制《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湖南金龙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6）、《湖南金龙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7）。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审定的 2024 年财务报告编制了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 2024 年资产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及所有者权益变动等情况进行了分析总结。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以经审计的 2024 年度的经营业绩为基础，结合 2025 年公司发展战略、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湖南金龙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七）审议《关于预计 2025 年度银行授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湖南金龙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度银行授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八）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审议公司关于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证天通(2025)证审字 34100003 号”《审计报告》中的财务数据批准报出事宜。

（九）审议《关于<湖南金龙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审议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法人单位印章并有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法人单位印章并有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4 月 8 日上午 9:00-10: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赵先生 联系电话：0731-86207888 联系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长沙县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十路 2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费用：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湖南金龙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湖南金龙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14 日